

## 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06208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86  
號8、9樓  
承辦人：謝仁竣  
電話：02-23511711轉8802  
傳真：02-23419395  
電子郵件：bi-ryanxie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民字第11460135432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11屆立法委員（臺北市第6選舉區）羅智強罷免案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  
卡1份 (38044106\_11460135432\_1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第11屆立法委員（臺北市第6選舉區）羅智強罷免案  
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（如附件），敬請貴機  
關學校於114年7月1日前協助宣導及推薦所屬擔任本區投  
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至紓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投票日訂於114年7月26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為使本次  
罷免投票工作順利進行，亟需借重貴單位同仁擔任本區投  
開票所工作人員，本所敬表謝忱。
- 二、為配合遴選作業期程，貴單位同仁欲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  
作人員者，登記資料卡資料務需填寫完整（身分證字號、  
聯絡電話及戶籍資料如里、鄰等），並於114年7月1日前逕  
送或傳真(02-23419395)本所民政課彙辦。
- 三、前開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，可逕至本所官網(  
<https://dado.gov.taipei/>)「選務專區」點選下載使用，  
如有任何遴選作業問題，亦可來電洽詢本所民政課（02-  
23511711分機8201-8215）。

建國中學 1140624



\*MPAA1146009232\*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(中央選舉委員會除外)、司法院、監察院、考試院、立法院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考選部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新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新店地政事務所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觀光署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、國家教育研究院臺北院區、外交部領事事務局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除外)、新北市立圖書館、法務部司法官學院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偵防分署、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、花蓮縣卓溪鄉公所、金門縣稅務局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宜蘭分署、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、內政部移民署

副本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



裝

訂

線



**第 11 屆立法委員（臺北市第\_6\_選舉區）\_羅智強罷免案**  
**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**

編 號			請問資料卡是否有指定收件人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(由本所遴選組受理報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(請註明)：						
姓 名	身 分 證 字 號	性 別	出生 年 月 日							
			年 月 日							
登 記 人 資 料	戶籍 住 址	(請務必詳填村里別及鄰別)  市/縣      區/市/鎮/鄉      村/里      鄰 路/街    段    巷    弄    號    樓之								
	連絡 住 址	(講習通知函寄送地點)  市/縣      區/市/鎮/鄉      村/里      鄰 路/街    段    巷    弄    號    樓之								
	連絡 電 話	公： 私： 手機：		黨 籍 新住民 原國籍						
		(由區公所填註)								
服 務 機 關 或 就 讀 學 校	服務機關：			職稱：						
	學校科系：			年級班別：						
其 他 (請勾選)	選務 經驗		騎乘機車		駕駛汽車		餐 食		公教人員 是否辦理敘獎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管理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監察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 理 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 察 員		是	否	是	否	葷食	素食	是	否
簽 章	填表人簽章		單位主管蓋章		人事主管蓋章			機關學校首長蓋章		

填表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工作人員如係服務於機關學校，除填表人簽章外，尚須送請該機關學校首長、單位主管及人事主管核章同意參加，以利後續講習等之請假、補假之處理；如係大專院校學生或非公教人員身份報名，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。
- 二、本資料卡請勿重複填送區公所。傳真專線：2341-9395。
- 三、戶籍地與工作地不在臺北市該區域立法委員第6選舉區者，無法辦理工作地投票。
- 四、非報名即獲選為工作人員，通過者將通知參與選務講習，未通過者不另行通知。